**关于填写2025年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的说明**

（该表需提交一式3份原件：交教委1份原件、研究生院1份原件、学院留存1份原件放学生档案中）

**备注说明（请按要求规范填写）：**

1 .出生年月、入学时间：按xx年xx月格式填写，例如2024年9月。

2. 政治面貌：按“中共党员”、“中共预备党员”、“共青团员”、“群众”等填写。

3. 基层单位填写：学院写所在学院的全称，专业写专业全称，填写信息与学信网的学籍信息保持一致。

4. 民族：写完整的全称，例如“汉族”、“蒙古族”等。

5. 攻读学位：请按“硕士/博士”填写。

6. 推荐表中各栏目填写：推荐表中的“推荐意见”、“评审情况”各个栏目中的内容，至少在30字以上，不能只写同意两字。

“申请理由”以第一人称填写，最后以“特此申请国家奖学金。”结尾；

“推荐意见”一般填写该生突出表现，并以“推荐其申请国家奖学金。”结尾；

“评审情况”一般填写“经评审，同意推荐该生申请国家奖学金。”

7. 签名：表格中所有签名统一用黑色水笔手写签名，不可用签名章、电子签名等。

8.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内容调整到一页A4纸（正反打印），一式3份。黑色水笔亲手签名、学院盖章。

9. 盖章：基层单位公章必须与表格基层单位名称一致，用行政公章，不可用党务公章替代。

10. 基层单位和培养单位栏，公示都填写五个工作日。